

电子科技大学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

韞慧基金奖励办法（2025年）

第一条 电子科技大学韞慧创新基金（以下简称“韞慧基金”）由电子科技大学 91 级校友袁璿、毛宜雅夫妇2016 年捐资设立，用于支持电子科技大学在校学生（含学生团队）开展各种以创新为主旨的个人或者团体学生活动（包括但不限于科技发明、理论研究、社会调研、文体活动等），鼓励学生勇于尝试实现人生梦想。

第二条 为激励本科生积极参与并高质量完成创新性项目研究，韞慧基金自 2021 年开始开展“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大创计划”）韞慧基金奖励专项。

第三条 奖励对象：每年通过“大创计划”项目结题验收的项目负责人或团队。

第四条 奖学金设置

今年奖励总额 61 万元，设置三个奖项等级

一等奖：4 个，奖励额度为 4000 元/个；

二等奖：8 个，奖励额度为 3000 元/个；

三等奖：14 个，奖励额度为 1500 元/个。

第五条 评选程序

1. 每年“大创计划”中期评估后，对于通过中期评估的项目，韞慧

基金组织书面评审，从中评出35个项目进入“韞慧基金奖励专项入围名单”，并予以公示。

2. 每年“大创计划”结题验收后，对于“韞慧基金奖励专项入围名单”中完成结题验收的项目，韞慧基金组织评审答辩，最多评选出 26个项目给予奖励。

第六条 评选办法

一、书面评审：

- 1) 项目负责人具备一定的基础知识，团队成员结构合理。
- 2) 体现知识创新、技术创新或研究方法创新。
- 3) 选题科学、内容新颖，具有挑战性和前景价值，有助于增强学生创造、创新、创业意识和能力。
- 4) 项目方案条理清晰，实验设计合理，方法可行，实施条件能满足要求。
- 5) 预期目标明确。以知识拓新、技术创新为主的创新项目要有可视化的实验过程和数据，以研究方法创新为主的创新项目有量化的对比结果。
- 6) 项目实施过程确实可以使学生得到创新能力的训练。

二、评审答辩：

根据当年项目情况，韞慧基金组织评审专家组，对需要现场评审的项目进行评审答辩。项目负责人陈述项目的创新点、项目实施方案、项目成果、项目影响力和意义等，回答评审专家提出的有关问题。最终依据专家组打分结果评定相关奖学金等级。